

## 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因話錄

### 第五卷 徵部（徵為事，凡不為其人與物而泛說者，皆入此部）

尚書省東南隅通衢有小橋，相承目為「拗項橋」。言侍御史及殿中諸郎，久次者至此，心拗項而望南宮也。都堂南門東道，有古槐垂陰至廣。相傳夜深聞絲竹之音，省中即有人相者，俗謂之「音聲樹」。祠部呼為冰廳，言其清且冷也。

尚書省二十四司印，故事：悉納直廳，每郎官交直時，吏人懸之於臂以相授，頗覺為煩。楊虔州虞卿任吏部員外郎，始置櫃加鑰以貯之，人以為便，至今不改。櫃初成，州戎時為吏部郎中，大書其上，戲作考詞狀：「當有千有萬，忍俊不禁考上下。」

秘書省內有落星石，薛少保畫鶴，賀監草書，郎餘令畫鳳，相傳號為「四絕」。元和中，韓公武為秘書郎，挾彈中鶴一眼，時謂之「五絕」。又省之東，即右威衛，荒穢摧毀，其大廳逼校書院，南對御史臺，有人嘲之曰：「門緣御史塞，廟被校書侵。」

御史臺三院，一曰台院。其僚曰侍御史，眾呼為「端公」。見宰相及台長，則曰「某姓侍御」。知雜事，謂之「雜端」。見台長，則曰「知雜侍御」。雖他官高秩兼之，其侍御號不改。見宰相，則曰「知雜某姓某官」。台院非知雜者，乃俗號「散端」。二曰殿院。其僚曰殿中侍御史，眾呼為「侍御」。見宰相及台長「雜端」則曰「某姓殿中」。最新入，知右巡，已次知左巡，號「兩巡使」，所主繁劇。及遷向上，則又入推，益為勞屑，惟其中間，則入清閒。故台中諺曰：「免巡未推，只得自知。」言其暢適也。廳有壁畫小？山水甚工，雲是吳道玄真跡。三曰察院。其僚曰監察御史，眾呼亦曰「侍御」。見宰相及台長「雜端」，則曰「某姓監察」。若三院同見台長，則通曰「三院侍御」，而主簿紀其所行之事。每公堂食會，雜事不至，則無所檢轄，惟相揖而已。雜事至，則盡用憲府之禮，雜端在南揖，主簿在北揖，兩院則分坐，雖舉匕筋，皆絕談笑。食畢，則主簿持黃卷揖曰：「請舉事。」於是台院白雜端曰：「舉事。」則舉曰：「某姓侍御有某過，請准條。」主簿書之。若舉時差錯，則最小殿中舉院長，最小侍御史舉殿院長。若雜端失笑，則三院皆笑，謂之「烘堂」，悉免罰矣。凡見黃卷罰直遇赦悉免，台長到諸院，凡官吏所罰，亦悉免。御史歷三院雖至美，而月滿殿中推鞠之勞，憚於轉兩院。以向下侍御史，便領推也，多不願為，以此台中以殿中轉兩院為戲謔之辭。每出入行步，侍御史在柱裡，殿察兩院在柱外，有時殿中人柱裡，則共哈之曰：「著去也。」三院御史主簿有事白端公，就其廳。若有中路白事，謂之「參端」。參端有罰。殿中已免巡，遇正知巡者假故，則向上人又權知，謂之「蘸巡」。台官有親受除拜喜慶之事，則謁院長、雜端、台長，謂之「取賀」。凡此皆因胥徒走卒之言，遂成故事。院長每上堂了各報，諸御史皆立於南廊，便服鞞鞋以俟院長。立定，院長方出。相揖而序行，至殿院門，揖殿中。又序行，至食堂門，揖侍御史，凡入門至食，凡數揖。大抵揖者，古之肅拜也。台中無不揖，其酒，無起謝之禮，但云揖酒而已，酒最合敬，以恐煩卻損。往往自台拜他官執事，亦誤作台揖，人皆笑之。每赴朝，序行至待漏院偃息，則有臥揖。上門有馬揖。凡院長在廳院內，御史欲往他院，必先白。決罰又必先白。察院有都廳，院長在本廳，諸人皆會話於都廳，亦曰察院南院，會昌初，監察御史鄭路所葺。禮察廳，謂之「鬆廳」，南有古鬆也。刑察廳謂之「魔廳」，寢於此多魔。兵察常主院中茶，茶必市蜀之佳者，貯於陶器，以防暑濕。御史躬親誠啟，故謂之「茶瓶廳」。吏察主院中人朝人次第名籍，謂之「朝簿廳」。吏察之上，則館驛使。館驛使之上，則監察使。監察使，同僚之冠也，謂之「院長」。台中敬長，三院皆有長。察院風采尤峻。凡三院御史初拜，未朝謝，先謁院長。院長辭疾不見，則不得謝及上矣。

北省班諫議，在給事中上。中書舍人，在給事中下。裴尚書休為諫議大夫，形質短小。諸舍人戲之曰：「如此短，何得向上立？」裴對曰：「若怪即曳向下著。」眾皆大笑。後除舍人。

或問東津先生曰：「昔人立法，將以利人邪？」曰：「利之。」曰：「何以後世反為害也？」曰：「因其利而奸生，則反害也。燧人鑽木，致民火食，以熟百物，安知後世有咸陽焚燒宮室，三月不絕之毒。」伏羲畫八卦，造書契，安知後世有假贗文字，以市道欺誑時俗之弊後稷播百穀，安知後世有椎酷閉糴茶鹽求利之苦軒轅制車服戎器，安知後世有華澤靡麗相尚，及窮兵黷武之弊，制宮室，安知後世有甲第別館，凌雲耀日唐虞建官列爵，安知後世有人金納粟，冒取公侯禹平水土，別九州，安知後世有山林川澤之稅，開津堰埭之難周公制嫁娶之禮，安知後世以依炫姻援，而求富貴孔子刪《詩書》，定禮樂，垂五常之教，安知後世有掠儒之名，而盜聲華，叨尊顯凡此觸類澆訛，流蕩紀綱，大壞其本，豈聖人之過耶其由聖人啟之耶其後世為治者，引而熾之耶嗚呼！馬肝之說，餘不忍言。所可歎者，伊、周初以公忠，放主操政，以全國家，安社稷。而莽、卓、操、懿以降，行滔天之心，援此為法，尤可悲也。桀、紂、幽、厲，身遭放弑，常與萬世之君，必為龜鏡。則伊、週一時公忠，反誤後世亂臣賊子；桀、紂、幽、厲，一時淫虐，而有益萬世明君矣。善為政者，有才必用，用必當才，任之而不私之，非才則不任。故使人無棄無濫，天下無一人歎不遇而懷過望之事者。臯陶曰：『知人則哲，能官人。』《傳》曰：『及其使人也器之。』臧僖伯云：『國家之敗，由官邪也。』班固稱宣帝：『信賞必罰，綜核名實，政事、文學、法理之士，咸精其能。至於技巧工匠器械，自元、成間鮮能及之。亦足以知吏稱其職，民安其業者也。』光武不許館陶公主子為郎。前代明哲之主，及霸業之君，國朝列聖，躲親庶政，用才使器，著在史籍者多矣。以君上之尊，深居高視，猶於小官小吏，一賞一罰，重慎如此。況輔弼之臣，豈得容易苟且哉符秦入寇，謝安石用其兄子玄為帥以拒之，郗超雖素與不善，聞而歎曰：『安為重舉親，明也。玄心不負舉，才也。』人皆以為不然。超曰：『吾嘗與玄共府，見其使才，雖履展問亦得其任。是以知之。』玄果立功於淮淝，破符秦百萬之眾。郗嘉賓之言，亦可謂至公矣。今之人徒私於所親，無安石之明；徒憎所不善，無嘉賓之論，可悲矣！李林甫奸邪陰賊，妨嫉賢能。至於善守章程，深得宰相之體。當時雖正直有名之士，多被構害。而守尋常仕進者，名獲其分。至今人有以右座呼之，而不名也。非其在下有感之者乎韓晉公節制三吳，多歷年所取資佐僚屬，隨其所長，無不得人。嘗有故舊子弟，投之與語，更無能解。召之與宴而觀之，畢席端坐不旁視，不與比坐交言。數日，署以隨軍令監庫門。使人視之，每早入，惟端坐至夕，警察吏卒之徒，無敢濫出入者，竟獲其力。」

裴光德堉在中書。有故人，官亦不卑，自遠相訪。裴公給恤優厚，從容款洽，在其第無所不為。乘間求京府判司。裴公曰：「公誠佳士，但此官與公不相當，不敢以故人之私，而隳朝廷綱紀。他日有瞎眼宰相憐公者，不妨卻得，某必不可。」其執守如此。嗚呼，上不慎名器，是以斷養待賢也；下不慎名器，是以嬰孩奉君，而削弱朝廷也。遂致猥濫訛弊，流蕩可憂，不知誰之咎也。

王並州璠，自河南尹拜右丞相。除日才到，少尹侯繼有宴，以書邀之。王判書後云：「新命雖聞，舊銜尚在。遽為招命，堪入笑林。」洛中以為話柄。故事：少尹與大尹遊宴禮隔，雖除官，亦須候正敕也。

有人撰集《怪異記》傳云：「玄宗令道士葉靜能書符，不見國史。」不知葉靜能，中宗朝坐妖妄伏法。玄宗時，有道術者，乃法善也。談話之誤差尚可，若著於文字，其誤甚矣。

又有人檢陸法言《切韻》，見其音字，遂云：「此吳兒，真是翻字太僻。」不知法言是河南陸，非吳郡也。

又有書生，讀經書甚精熟，不知近代事。因說駱賓王，遂云：「某識其孫李少府者，兄弟太多。」意謂駱賓是諸王封號也。今人往往說舊云：「准皇太子教。」不知皇太子合稱令。稱教，乃王公也。此皆不知根本之誤也。

人道尚右，以右為尊。禮先賓客，故西讓客，主人在東，蓋自卑也。今之人，或以東讓客，非禮也。蓋緣所任在地，所主在東，俗有東行南頭之戲，此乃貴其為一方一境之主也。記曰：「天子無客禮，莫敢為主焉。故君適其臣，升自阼階，不敢有其室也。」注云：「明饗君非禮也。」今之方鎮刺史入本部，於令長以下，禮絕賓主，猶近君臣。至於藩鎮，經管內支郡，則俱是古南面諸侯，但以使職監臨，如台省之官，至外地耳。既通宴饗，則異君臣。而用古天子升阼階之儀，昧於禮經，遂同僭擬，是不講實所致。又小人姑息訛謬相承，亦可笑且歎也。

古者三公開閣，郡守比古之侯伯，亦有閣，所以世之書題有「閣下」之稱。前輩呼刺史、太守，亦曰「節下」。與宰相大僚書，往往呼「執事」，言閣下之執事人耳。劉子玄為史官，與臨修宰相書，呼「足下」。韓文公與使主張僕射書，呼「執事」，即其例也。其記室本係王侯賓佐之稱，他人亦非所宜。執事則指斥其左右之人，尊卑皆可通稱。侍者，士庶可用之。近日官至使府御史及畿令，悉呼「閣下」。至於初命賓佐。猶呼「記室」。今則一例閣下，亦謂上下無別矣。其執事才施於舉人，侍者止行於釋子而已。今又布衣相呼，盡曰「閣下」。雖出於浮薄相戲，亦是名分大壞矣。又中表疏遠卑行，多有座前之目，尤可懲怪。夫閣下去殿下一階，座前降幾前一等，此之乖僭，其可行耶宗從叔姑及姨舅之行，施之可也。

《漢書》載張騫窮河源，言其奉使之遠，實無天河之說。惟張茂先《博物志》，說近世有人居海上，每年八月，見海槎來不遠時。齋一年糧，乘之到天河，見婦人織，丈夫飲牛。遣問嚴君平，云：「某年某月某日，客星犯牛鬥，即此人也。後人相傳云：得織女支機石，持以問君平。都是憑虛之說。今成都嚴真觀有一石，俗呼為「支機石」，皆曰云：當時君平留之。寶歷中，餘下第還家，於京洛途中，逢官差遞夫舁張騫槎。先在東都禁中，今准詔索有司取進，不知是何物也。前輩詩往往有用張騫槎者，相襲謬誤矣。縱出雜書，亦不足據。

高宗朝，改門下省為東台，中書省為西台，尚書省為文昌台，故御史臺呼為南台。武後朝，御史臺有左右肅政之號，當時亦謂之左右、右台，則憲府未曾有東西台之稱。惟俗間呼在京為西台，東都為東台。李棲筠為御史大夫，後人不名者，呼為西台，又不知出何故事。豈以其名上棲字，遂呼之耶又呼杜門下黃裳。為當致敬，安得輒廢若妖神淫祀，無名而設。苟有識者，固當遠之。雖岳海鎮瀆，名山大川，帝王先賢，不當所立之處，不在典籍，則淫祀也。昔之為人，生無功德可稱，死無節行可獎，則淫祀也。當斧之、火之，以示愚俗，又何謁而祀之哉神飯在禮宜拜受，其他則以巫覡之餉，可揮而去也。為吏宜鑒之。

有士人退朝，詣其友生，見衲衣道人在坐，不憚而去。他日，謂友生曰：「公好衣毳褐之夫，何也吾不知其賢愚，且覺其臭。」友生應曰：「毳褐之臭，外也。豈甚銅乳銅乳之臭，並肩而立，接跡而趨。公外其間，曾不嫌恥，反譏餘與山野有道之士游。南朝高人，以蛙鳴蒿萊勝鼓吹。吾視毳褐，愈於今之朱紫遠矣！」

下輩不通義理者，使之寫文字，甚誤。悉同一本，若宦字，多作官。榮字，多作榮，或多誤著莖，髭鬚，多著賓，鬢髮。又偏旁只較一點一畫，而義全不通，若棹、掉、楊、揚、棒、捧、傳、傳、沐、流、氏、氏、惟悵、帷帳、賜惕，又錫、易、易，若此者眾矣。辨文字者，勿以為小事而不留意也。

武宗皇帝廟諱炎，改兩火相重。其偏旁言談字已改為譚，淡改曾澹。其啖字，俗多不定，舊或書餞。餞音譚，《爾雅》訓進，本非飯食名。世重餅啖，庖人以意相傳。及下俚，凡關食物，偏旁盡從食。又啗字聲不同，索前史及諸家並佛經，多作口邊敢。其音與著兩火同徒敢反。又《玉篇》、《切韻》，啖字是正也，著兩火俗也，並徒敢反，正合作啖不疑矣。啗馬即合用啗字，音徒濫反。以義言之，以物自食，謂之啖。以物喂人，謂之啗。又案《漢書·高帝紀》云：「使酈食其、陸賈往說，將啗以利。」顏監注曰：「啗者本謂食啗耳，音徒敢反，以食喂人，令其啗食，則改變為徒濫反。今以利誘之，取實為辭也。」顏監講啗字雖未分明，亦無口傍兩火之說。則明是字俗相傳，而後人為姓，亦因俗耳。近日書餅啖字，至有食邊口邊作覃，及口邊作詹者，率意而為，其誤甚矣。《切韻》是尋常文書，何不置之几案旋看也。